

# 广州市番禺区水务局

番水函〔2023〕1072号

## 番禺区水务局关于市桥水道-沙湾水道流域(市桥河以北)村居雨污分流改造工程——小平村(清淤修复部分)初步设计的批复

广州市番禺区水务工程建管中心:

你中心送来《关于申请审批市桥水道-沙湾水道流域(市桥河以北)村居雨污分流改造工程——小平村(清淤修复部分)初步设计的请示》(番水建管[2023]233号)及附件收悉。经审核,现批复如下:

### 一、建设的必要性

根据《番禺区水务局关于进一步明确城中村截污纳管及村居雨污分流改造项目管网清淤修复实施方式的请示》(番水〔2023〕143号)及《区政府常务会议纪要》(番府十八届72次〔2023〕18号),为避免原有合流管改造为雨水管后现存余泥雨天时排出污染河涌,同时保障原有合流管改造为污水管时能满足密闭性和通畅性要求,确保雨污分流实施效果,同步开展村居内原有管网的清淤和修复工作是必要的,同意实施本项目。

### 二、建设任务及建设内容

同意本项目建设任务。

对小平村现状排水管网进行清淤修复。主要建设内容:对现状DN300-DN1000管道进行结构性缺陷修复422米,增设检查井2座,其中:开挖修复347米;非开挖修复75米,非开挖修复

主要采用局部紫外光原位固化内衬法、点状原位固化法。对现状 DN300-DN1000 管渠清淤 3648.50 米；对现状 DN300-DN800 管渠清障 9.59 立方米。

### 三、下一步设计阶段需要优化的内容

（一）结合本项目任务目标，进一步完善管道检测资料，复核清淤及管道修复工作量；

（二）进一步补充完善施工组织设计，确保清淤修复与城中村截污纳管改造工程一并实施；优化交通疏解设计，减少对出行影响。

（三）与运维单位衔接，避免重复实施清淤修复。

四、本工程各项费用按规定送交广州市番禺区财政局进行评审，以区财政局评审和我局批准的结果为准。

专此批复。

番禺区水务局

2023 年 9 月 4 日

（联系人：温聪、陈幸桢，联系电话：34816000）

公开方式：免于公开